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月1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30号东一门润丰集团总部大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水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2）。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拟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18 日